

延安市城市节约用水办公室延安市城市雨水再生水专项规划修编项目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延安市城市雨水再生水专项规划修编项目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延安市）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5 年 09 月 08 日 15 时 3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HDCGDL-ZC2025-013

项目名称：延安市城市雨水再生水专项规划修编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900,000.00 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 1(延安市城市雨水再生水专项规划修编项目)：

合同包预算金额：900,000.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900,000.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1-1	区域规划和设计服务	延安市城市雨水再生水专项规划修编项目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900,0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60 日历天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 1(延安市城市雨水再生水专项规划修编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1) 《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 号）；

(2) 《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

(3)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 号）；

(4) 《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5)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6)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

(7)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落实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相关政策的通知》（陕财办采〔2023〕3号）；

(8)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事项的通知》（陕财办采〔2023〕4号）；

(9) 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如有最新颁布的政府采购政策，按最新的文件执行）。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1（延安市城市雨水再生水专项规划修编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 供应商须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具有合法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含年度报告）、开户许可证（或基本户开户证明资料）；

(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只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3) 供应商须具备相关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城乡规划编制乙级及以上资质；

(4) 拟派项目负责人具备国家注册城乡规划师执业资格；

(5) 2024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开标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开标前六个月内其基本账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6) 提供2025年1月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7) 提供2025年1月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8) 出具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9) 供应商未在“信用中国”网站被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未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

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资格审查时现场核查);

(10)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11) 本项目为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12)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 2025 年 08 月 29 日至 2025 年 09 月 04 日, 每天上午 08:00:00 至 12:00:00, 下午 12:00:00 至 18:00:00 (北京时间)

途径: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延安市)

方式: 在线获取

售价: 0 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 2025 年 09 月 08 日 15 时 30 分 00 秒(北京时间)

地点: 延安市新区为民服务中心 7 号楼二楼延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四厅

五、开启

时间: 2025 年 09 月 08 日 15 时 30 分 00 秒(北京时间)

地点: 延安市新区为民服务中心 7 号楼二楼延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四厅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供应商使用捆绑 CA 证书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延安市)延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选择电子交易平台中的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进行登录, 登录后选择“交易乙方”身份进入供应商界面进行供应商界面后, 选择有意向的项目点击“我要投标”, 参与投标活动。

下载文件: 供应商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延安市), 选择“交易乙方”身份进入供应商界面下载磋商文件。

2. 纸质版响应文件递交地点: 延安市为民服务中心 7 号楼二楼(延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四厅), 电子响应文件递交地点: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延安市)》电子招投标系统。响应文件递交的具体要求详见磋商文件的规定。逾期送达的、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或者不按照磋商文件要求密封的响应文件, 采购人将予以拒收。

3. 请供应商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的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4. 本次磋商公告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延安市）》媒介上发布。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延安市城市节约用水办公室

地址：延安市宝塔区东关街城管大厦八楼

联系方式：15709110929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华鼎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延安市枣园路圣都花园 10 楼

联系方式：18109118669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折婧

电话：18109118669